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\_\_年\_\_月弱勢家庭兒童臨時托育服務補助 印領清冊暨臨托紀錄

幼兒姓名		每小時補助臨托方式		申領 總金額	托育人員 簽名	承辦單位人員 簽名或蓋章		
		一般兒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\$120						
是否為 特殊兒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構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家式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到宅)		共計新臺幣 元				
		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\$180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構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居家式 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到宅)						
次 數	臨托 日期	臨托時間 (請以 24 小時制填寫)		申請 時數	家長簽名	臨托原因	核定 時數	核定 金額
1	/	時 分至 時 分		時			時	
2	/	時 分至 時 分		時			時	
3	/	時 分至 時 分		時			時	
4	/	時 分至 時 分		時			時	
5	/	時 分至 時 分		時			時	
6	/	時 分至 時 分		時			時	
7	/	時 分至 時 分		時			時	
合 計	截至前次已 補助 _____ 時		本月申請 _____ 時	本月核定補助 _____ 時	本月核定補助 _____ 元	本年度 (含本月) 已累計 補助 _____ 時		
				市府核定章				

※注意事項：

- 申請時數非核定時數，粗框部分由市府審查後填寫，申請人毋須書寫。
- 本表為費用申請文件，托嬰中心、居家托育人員請依實際服務時間填寫，並請家長於臨托服務前後，共同確認上述事項無誤後，由家長、托育人員親自簽名以確認服務完成。
- 本服務係提供家長遇緊急、臨時事件時需親自處理而需之臨時性托育服務，家長所提供之臨托原因證明文件係供單位及市府據以進行初審、複審及據以評估核定補助時數及費用與否。